



主日崇拜程序

2025 年 4 月 6 日

台語禮拜 (第一場-上午九點)

證道：吳富仁 牧師
司會：余紀萍 長老
司琴：林明璋 弟兄
小提琴：黃東瀛 執事

華語禮拜 (第二場-上午十一點)

證道：吳富仁 牧師
司會：陳怡亨 執事
司琴：黎憶蘭 姊妹

大齋節期第五主日

(奏樂)

司會.....宣召
會眾.....第 76 首.....聖詩
會眾.....(使徒信經).....信仰告白.....
司會.....第 36 篇.....啟應.....
司會.....祈禱.....

1. 偉大奇妙神

2. 耶穌耶穌

3. 每一天我需要祢

4. 呼求祢憐憫

榮美敬拜團

羅馬書
司會 3 章 9~20 節 聖經
(現中譯 168 頁, 現台譯 331 頁)

羅馬書
司會 3 章 9~20 節
(現中譯 168 頁)

聖歌隊.....我深愛主.....讚美
吳富仁牧師《上主面前無人稱義》證道
會眾求主將祢的話刻住在我心回應詩
會眾.....第 647 首.....聖詩

美道《上主面前無人稱義》吳富仁牧師
.....每一天我需要祢.....榮美敬拜團

★黃約瑟.....此時阮到你聖殿.....奉獻
穆桂瑛.....
司會.....報告.....

★蕭素娥.....一切全獻上.....
陳雅婷.....
司會.....

吳富仁牧師.....介紹代禱.....

吳富仁牧師.....

會眾.....第 395 首.....祝福差遣.....

會眾.....第 395 首.....

吳富仁牧師.....(阿們頌).....祝禱.....

吳富仁牧師.....(阿們頌).....

聖歌隊.....平安與你同行.....祝歌

會眾.....殿樂默禱.....

會眾.....

司會.....平安禮.....

司會.....

金句：(台)你若行為正直，豈毋是會得著接納？若無，罪佇門口當等你；伊欲控制你，你著給伊制伏。

(華)你要是做了該做的事，自然會顯出笑容，但因為你做了不該做的事，罪已經埋伏在你門口。罪要控制你，可是你必須制服罪。

創世記 4 章 7 節

設立：主後 1885 年 11 月 1 日

電話：(03)332-4063

E-mail: typc@mail.typc.org.tw

會址：桃園區民生路 208 號

傳真：(03)334-1738

網址：www.typc.org.tw/ 教會網站

FB LINE 官方帳號



四月份值週長執：賴建丞、蘇怡玲(台)陳美智(華)

服事內容	4月6日		4月13日		前週聚會統計			
	第一場	第二場	第一場	第二場				
場次	第一場	第二場	第一場	第二場	聚會	實體	線上	奉獻
時間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台語 9:00	華語 11:00	聚會	108	19	9,140
講道人員	吳富仁牧師		吳富仁牧師		台語	108	19	9,140
司會	余紀萍	陳怡亨	李慶彰	趙美珠	華語	55	7	3,970
司獻	★黃約瑟	★蕭素娥	★黃騰億	★黃騰億	合計	163	26	13,110
	穆桂瑛	陳雅婷	蔡乙汝	賴和謙	主日學	31	--	--
獻詩	聖歌隊	榮美敬拜團	聖歌隊	拉法樂團 主領：黎憶蘭	下主日講道信息			
司琴	林明璋	黎憶蘭	陳怡亨	柯宜庭				
招待	葉華雲	林澤穎	簡碧慧	陳明德	題目：上主的慈愛之義			
攝影音控	宋繼唐	柯弘斌	宋繼唐	劉泰山	經文：羅 3:21~31			
投影片	鄭羽彤	黃悅詩	劉闊輝	賴和儀	聖詩：84、184、396			
主廚/洗菜	林瑞淑	中正/縣府	林瑞淑	中山/藝文	啟應：9			
插花	胡翠萍		莊齡蓉		宣召：詩 113:1~3			

週間聚會				
團契	時間	內容及地點	主理者	前週聚會人數
社青團契	六 04/12 19:30	分享	蔡乃平	10
學青團契	六 04/12 19:00	拉法樂團	張允愛	--
少年團契			林析	
聖歌隊	日 08:10-08:40 日 11:00-12:30	詩歌練唱	黃東瀛	30
松年團契	日 04/06 10:30	返老還童/701 室	陳維明	37
婦女團契	日 04/20 12:30	分享/800 室	蘇怡玲	--
夫婦團契	日 04/06 13:00	親子財商課程二：智富致富	黃約瑟	--
桌球社	六 14:00	六樓副堂	彭聖峯	10
女子神學院	四 04/10 09:00	歌羅西書、腓利門書	連媽媽牧師	--
慕神查經班	四 04/10 20:00	列王紀上(一)王位的傳承	陳美智	--

主日學聚會/教育部課程					人數
班別	時間	課程內容	授課老師	地點	
國小班	日 04/06 10:30	神和平的愛	各班老師	9樓主日學	15
	日 04/13 10:30	神管教的愛			
幼兒 A 班 幼兒 B 班	日 04/06 10:30	耶穌的愛	明潔	9樓主日學	2
	日 04/13 10:30	與我們同在的耶穌	郁珮		
國中班	日 04/06 10:30	互動研經教材 5-招兵買馬	陳建州	702 教室	6
	日 04/13 10:30	互動研經教材 5-我們在天上的父			
成人查經班	日 04/06 09:00	約翰福音	陳祖德	701 教室	6
	日 04/13 09:00				
進深課程 信仰造就班	日 04/06 12:30	三一神論	陳祖德	703 教室	2
	日 04/13 12:30				

小組聚會表

組名	小組長	時間	地點	人數
恩慈小組	尹立芳、盧敏珍	每週二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4
真理小組	王浩傑、邱慧玲	每週三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4
溫馨小組	莊淑麗、吳傳興	每週三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5
慢內 RPG 禱告小組	張春燕	每週三 晚上 8:30	線上禱告會	5
真愛小組	陳維明、吳秋虹	每週五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
愛加倍小組	陳怡亨、任珍妮	每週五 晚上 8:00	線上聚會	
明恩小組	陳清智、陳政彥	每週六 晚上 7:00	明恩公司	
心眼光小組	黃文正、黃傳郡	每週日 上午 10:30	2 樓新眼光	10
盼望小組	李慶彰、陳瑞香、邱美玉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201 室	12
迦勒小組	吳傳興、林武雄、楊灼華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1 室	18
保羅小組	劉闊輝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3 室	
磐石小組	柯明緯、穆桂瑛	每週日 上午 10:30	教會 705 室	
白話字小組	許忠勇	每週日 上午 10:30	六樓辦公室	
橄欖葉小組	黃學謙、黎卓玲	每兩週週日 上午 10:00	教會 800 室	
山鶯小組	李振益、簡秀祝	週六不定期探訪、電話關懷		
蒙恩小組	簡秀祝、王淑芳、朱美玲	不定期聚會分享		

03/30 主日奉獻明細

歡迎使用

信用卡奉獻→



一、月定奉獻

計 6 人

二、感恩奉獻

計 7 人

三、淡江高中

計 9 人

公告：請注意在 3/2 上午 10 點 11 分刷卡 3,000 元奉獻者姓名那欄誤寫「月定奉獻」
請奉獻人與辦公室聯絡告知您的大名以利入帳。

【如需查詢奉獻明細，請洽教會辦公室】

消息報告

❖本主日(04/06)

1. ●【主日學兒童禮拜】於本主日起每週日上午 10:30~11:00 在九樓合班教室禮拜。
2. ●四月份值月長執，長老：賴建丞 / 執事：蘇怡玲(台)陳美智(華)。
3. ●【關懷部會】於中午 12:30 在 701 室召開，請部員出席參會。

❖下主日(04/13)

1. ●【受難週】4 月 13 日~4 月 19 日是耶穌進入耶路撒冷行走苦路到被釘十字架的日子，讓我們靜默靈修與主同行。
2. ●【四月份定期長執會】為書面報告，請各部將報告交至辦公室彙整。
3. ●【小會】於下午 1:00 在 701 室召開，請小會員出席參會。
4. ●【勵學金審查會】於下午 1:00 在 702 室召開，請審查委員出席參會。

❖教會消息

1. ●『棕樹主日系列活動』，請兄弟預備心。
4 月 17 日(四)晚上 7:30 受難週禱告會(六樓副堂)
4 月 18 日(五)晚上 7:30 竹中北一區受難週聯合聖餐禮拜(宏恩教會)
4 月 20 日(日)上午 9:30 復活節聯合聖餐禮拜暨野外禮拜(中原大學)
2. ●【復活節聯合暨野外禮拜】資訊及行程如下，請大家踴躍參加及向辦公室報名繳費。
時間：4 月 20 日(日) 地點：中原大學(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 200 號)
◆行程：
07:30~08:00 在東門國小集合，08:00 準時發車
09:30~11:30 在中原大學智信樓復活節聯合禮拜及聖餐
12:20~14:30 在蘆竹大鯨魚餐廳聚餐，介紹及認識新朋友
15:00~16:30 青埔青塘園及美術館踏青、參觀
16:30 集合搭遊覽車回東門國小，行程結束
◆收費：
(1)每人收費 250 元(小一以上)。
(2)大鯨魚用餐時，每桌排兩位國小以下的幼童。
(3)自行開車者須自付停車費，中原大學 100 元(告知參加聯合禮拜)。
3. ●【夫婦團契舉辦親子財商課程-智富致富】
講師：黃瑾婷主任(得勝者教育協會桃園辦公室兼公關部主任)
時間：今日下午 1:00~3:00
地點：九樓主日學合班教室，歡迎家長帶著孩子一同來上課。
4. ●【大樓管理委員會公告】教會誠徵清潔人員，具服務熱誠，待遇面談，意者請交履歷表王浩傑長老收。

5. ●2025 夏季學校開始報名啦！

這個夏天，桃園長老教會夏季學校「Mission:Faith」邀請你成為小特務！跟著亞伯拉罕、但以理、約拿的腳步，破解許多困難關卡！

在這裡，我們會帶領你：

- ✦ 聽見神的聲音：當生活像迷宮一樣難解時，尋找並聆聽神指引你的聲音
- ✦ 愛上這片土地：發現神創造的美好萬物，從高山到山谷，喜愛並守護祂的傑作
- ✦ 分享祂的愛：把上帝給你的特別禮物，傳給身邊的每一個人

你準備好跟我們一起探索信心了嗎？

活動對象：暑假後升國小二年級至國中一年級學童（民國 101.09.02~107.09.01 間出生）

報名費用：\$500 元/人（內含午餐、點心、勞作、獨家紀念 T 恤、保險等）

活動時間：7/3(三)~ 7/5(六) 8:30~17:30，7/6(日) 8:30~12:00

報名方式：填寫表單→繳交報名費→收到通知與收據即完成報名！

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5/4 止，逾期不候，50 位額滿為止。



夏季學校報名

❖教界消息

1. ●新竹中會性別公義部講座《我們與惡的距離》

面對性平議題與性騷，你不可不知的法律防身術

講師：張洛洋律師

時間：4 月 12 日(六)上午 9:00~12:15

地點：新竹長老教會(新竹市中山路 175 號四樓會議室)

費用：100 元餐費



講座報名

❖其他消息

1. ●【桃園互助社理監事會】於今日中午 12:30 在 702 室召開，請理監事出席參加。

❖代禱事項

1. 為世界混亂紛爭、戰爭和平代禱。
2. 為台灣的平安和安定祈求代禱。
3. 為緬甸、泰國的地震傷亡毀損和需求代禱。
4. 大齋節期自 3/9 起至 4/12，4/13~4/19 為受難週，提醒各位兄姐們多做醒禱告、讀經默想和克己節制生活，在基督裡生根建造、靈命更新、與主同行。
5. 為肢體健康、醫治恢復代禱：吳惠婉、黃美芬、黃張罵、卓徐幼、陳林月嬪、許明嬌、李金鑾、羅能松、孟貴櫻、屈寶貴、黃俊德、趙淑英、蔡俊煌、陳郭金英、許阿美、陳六助、林宏叡、蘇鴻美、李政育、李茂成、簡武財、莊淑麗、陳玉鳳、陳素言、蘇怡玲、蔡美娟、賈珍、吳秀娥、張玉燕、曾清水、李秋香、何飛賜、郭阿嬌。

2025/3/30 主日講道分享《無人有特權》羅馬書 2 章 17~3 章 8 節 吳富仁牧師

大家平安！每週到教會通常會坐在習慣的位置，倘若習慣的位置已有人坐，自然心裡會不舒服；其實要想，有時換個位置也不錯，可以與不同的人相偕而伴，或許還能認識。因座位沒寫名字，即使有寫，也不會永遠是我們的。這就是猶太人的問題，他們自認在上主面前擁有特權，在天上他們的名字已寫好，但保羅卻要說，無人有特權！

無人有特權

保羅繼續使用「詰問抨擊法」(diatribe)，從 17 節開始，把焦點放在猶太人身上。「那麼，你怎麼樣呢？你自稱為猶太人，倚靠法律，又誇口你跟上帝有特殊關係。你已經受法律的薰陶，知道上帝的旨意，也能夠辨別是非。」(羅 2:17~18) 原文應作「但若你——你有猶太人之名，靠賴律法，指著上主誇口，你認識旨意，蒙律法教導察驗出差別。」克蘭菲德 (C. E. B. Cranfield A.D. 1915~2015) 提到這些字詞，在七十士譯本為輕蔑語，指人自吹自擂，也讓「知道上主旨意，辨明是非」原本的美善，變成不幸的失敗。「你自以為是盲人的嚮導，是在黑暗中之人的亮光，是無知之人的指導，又是年輕人的老師。你又認為，因為你有摩西的法律，你就掌握了知識和真理。」(羅 2:19~20) 同樣以「你」為開頭，保羅引用耶穌訓言 (太 23:16, 24; 路 6:39) 提到，他們自以為能為瞎眼領路；為不認識上主的人帶來光，應出自 (賽 42:6~7)。當時教育過程的「指導」 $\pi \alpha \iota \delta \epsilon \upsilon \tau \eta \varsigma$ 是指「糾正、管教」，「老師」 $\delta \iota \delta \acute{\alpha} \sigma \kappa \alpha \lambda \omicron \varsigma$ 則是「教導」。年輕人 $\nu \eta \pi \iota \omicron \varsigma$ 應作「嬰孩」，無知之人難管教，嬰孩無法教導；因此神學家認為，保羅用反諷語氣，突顯猶太人的自大。猶太人最引以為傲的，是他們擁有摩西律法，是能掌握、顯明且理解的「知識」和「真理」；保羅並未駁斥這點，但接下去他便說明，猶太人嚴重誤解了上主的律法。

「你教導別人，為什麼不教導自己呢？你教人不可偷竊，你自己偷竊嗎？你說不可姦淫，你自己姦淫嗎？你憎惡偶像，你自己盜取寺廟裡的東西嗎？」(羅 2:21~22) 老師教人，卻不教自己，也出自耶穌訓言 (太 23:2~3)。保羅的指責，應出自耶穌訓言解釋律法的角度 (參太 5:21~48)，如心有淫念，就犯姦淫 (太 5:28)；手眼犯罪，便砍下來 (太 5:28~29)；右臉被打，左臉也讓他 (太 5:40) 等，耶穌透過幾乎沒人做得到的訓言提醒我們，律法能規範僅有外在行為，對人心一籌莫展；耶穌要成全上主的律法 (太 5:17)，不是加更多律法，而要人明白上主律法的目的與精髓，活出上主掌權的生命。在當時的羅馬神廟，信眾會供奉禮物，地方政府更會存放財物，常引起覬覦；為何保羅指猶太人偷竊呢？由於他們擁有「上主是獨一」(申 6:4) 信念，便大膽竊奪異教神廟財物。故凱撒提庇留 (Tiberius) 於公元 19 年，以猶太人偷竊之理由，將猶太人逐出羅馬 (Josephus BJ18.81; Tacitus Ann. 2.85.4; Dio Cassius, Hist, 57.18.5)。

保羅指責猶太人，用連續三次五個一組的敘述，神學家認為這是保羅刻意為之，提醒熟悉猶太經典的收信者，摩西律法由五卷書組成。保羅最後作小結：「你誇口你有上帝的法律，你有沒有破壞上帝的法律而羞辱了他？聖經上說：「為了你們猶太人的緣故，上帝的名受到外邦人的侮辱。」」(羅 2:23~24) 至此應明瞭，保羅提問不是要人回應，而是凸顯論點。保羅是引七十士譯本的翻譯，「統治你們的人心高氣傲，不斷地蔑視我。」(賽 52:5B) 原指因以色列人悲慘遭遇，上主之名遭到外邦人辱罵；保羅引用指責猶太人，你們偏離上主律法、規則，甚至逾越界線，褻瀆上主之名。因此，不要再誇口自己擁有特權！

真猶太人——心的割禮

「如果你遵守法律，你的割禮就有價值；你違反法律，你的割禮就一點作用都沒有。」(羅 2:25) 25 節起，保羅改變語氣，本書信首次提到割禮。這是猶太人最有把握之事，是上主與以色列立約的記號，且是恩福之約的保證 (參創 17; 羅 4:11)。保羅卻說，割禮只做到肉體卻沒做在心裡，完全無用！「這樣看來，一個沒有受割禮的人若遵守法律的命令，上帝豈不把他當作是受過割禮的嗎？」(羅 2:26) 克蘭菲德 (C. E. B. Cranfield A.D. 1915~2015) 提到 $\epsilon \iota \varsigma \pi \epsilon \rho \iota \tau \omicron \mu \eta \nu \lambda \omicron \gamma \iota \sigma \theta \eta \varsigma \epsilon \tau \alpha \iota$ 應作：「他的未受割禮將會被上主算為割禮」；換句話說，在上主眼中，遵守上主律法之人——外邦基督徒，即使沒受割禮，只要有心的割禮——也就是洗禮，他們將被上主算為祂的百姓。

「你們猶太人要被外邦人定罪，因為你們雖然擁有法律經典，也受了割禮，可是你們破壞了法律；他們縱使身體上沒有受割禮，卻遵守法律。」（羅 2:27）原文應作：「那本於天性完成律法的未受割禮者，將要審判你——這藉經典與割禮律法的違背者。」延續 2:14 順應天性完成上主律法的討論，保羅說，那些未受割禮、按照天性順服上主律法的外邦人，要審判擁有律法卻違背上主之義的猶太人！「其實，誰才算是真猶太人、真受割禮的人呢？並不是在外表上作猶太人、接受過身體上的割禮的。真猶太人是從內心開始的；換句話說，他心裡受了割禮，是上帝的靈的工作，而不是藉著法律經典。這樣的人所受的稱讚不是從人來的，而是從上帝來的。」（羅 2:28~29）保羅對「心的割禮」的詮釋，應出自七十士譯本申 10:16「將要為你們的硬心行割禮」；保羅書信有三處提到「聖靈」與「儀文」的對比（此處與羅 7:6、林後 3:6）。保羅告訴我們，聖靈以內在（心）的律，在人生命中掌權，讓人活出新約的要求，是教會施行洗禮的原由，這就叫做「新約」。

上主是信實的

「照這樣說，猶太人有什麼地方勝過外邦人呢？割禮又有什麼價值呢？事實上各方面都有。第一，上帝把他的信息交託給猶太人。」（羅 3:1~2）中文譯本一律譯成「第一」，但由於「其次」出現於羅 9:4~5；因此又有二種可能，可讀成「最重要的是」；亦可讀成 1:16、2:9~10 出現三次「先是猶太人」的「先」。保羅說，先信託給他們的，是律法與先知所啟示上主的信息。「即使他們當中有背信的，上帝就因此不信實了嗎？當然不！雖然人人都虛謊，上帝還是真實的；正像聖經所說：你發言的時候無懈可擊；你受指控的時候必然勝訴。」（羅 3:3~4）即使猶太人不信，保羅引用詩人感嘆：「我曾驚惶地說：『人都是說謊的！』」（詩 116:11 和合本）與人說謊本性相對，上主是信實的；保羅再引「以致你責備的時候顯為公義，判斷的時候顯為清白。」（詩 51:4B 和合本）最後，上主將被證實祂是公義，這就是祂的信實。

有神學家認為，當時有人誤導、扭曲保羅論及恩典的教義，才有 3:5~8 的討論。「如果我們的不義能夠顯明上帝的公義，那該怎麼說呢？上帝懲罰我們，是他不義嗎？（我是照人的想法講的。）」（羅 3:5）這是詭辯，人行不義彰顯上主的義，表示有功於上主，上主降怒刑罰不義之人，豈非祂不義？保羅斷然說：「當然不是！如果上帝是不義的，他怎麼能審判世界呢？如果我的虛謊能夠使上帝的真實更加顯明，更得榮耀，那該怎麼說呢？為什麼我還要被判為罪人呢？」（羅 3:6~7）上主完全不需要人說謊來顯出祂的真實。「為什麼不說『讓我們作惡以成善』呢？有些人指控我說過這樣的話；他們被定罪是應該的。」（羅 3:8）人不義、說謊、作惡，深陷當中，遭到世界、上主的審判，是人自作自受，若以為這能對上主之義與信實有所貢獻，不過是詭辯，更毀謗上主，足以被上主定罪！

正確誇口態度

巴特（Karl Barth, A.D. 1886~1968）詮釋，那自以為「上主的鬥士離開了上帝……他們的信仰、祈禱、遵循『聖經』的立場變得毫無意義，猶太人的割禮以及聖禮，都不再真正與上主同在。」過去猶太人誇口擁有儀文與割禮，今天基督徒繼續誇口，讀完幾遍聖經、禁食、禱告、奉獻，每週作禮拜，會說靈語，甚至會預言。但都無法讓我們這被罪綽制的人，免於上主怒氣的審判。斯托得（John Stott, 1921~2011）牧師：「人享受外在、可見、物質、膚淺的事物，但上主真正在意的是，聖靈在我們內心所帶來深層、內在、隱密的工作。」

對保羅而言，有一種正確誇口的態度，是以上主為誇耀（羅 5:11）；在基督裡的誇口（腓 3:3）；盼望上主的榮耀誇口（羅 5:2）；以基督的十架為誇口（加 6:14）；在患難中的誇口（羅 5:2），以及人在軟弱中的誇口（林後 12:5，9；參羅 11:30）。古代的城建在山上，山上的城無法隱藏，但易守難攻；在夜裡，即使燈光微弱，卻能向黑暗誇口的堅持；主說：「你們的光也該照在人面前，讓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來頌讚你們在天上的父親。」（太 5:16）有人說，每個人都是發光體，願我們的光照在人前，美善行為被看見，不是刷存在感，而是誇口我們生命之主，歸榮耀於祂！

本主日講道大綱《上主面前無人稱義》 經文：羅馬書 3 章 9~20 節

1. 在罪的權勢下
2. 沒有義人
3. 罪惡的本質：眼中不怕上主
4. 上主面前無人稱義
5. 人有自由意志不犯罪嗎？

◆問題分享：

- (1) 保羅認為，罪是一種權勢，控制著所有的人。你同意嗎？
- (2) 你有過「沒有尋求上主」之時嗎？當時你過得如何呢？
- (3) 你如何看待「無神論者」？無神論者最大的特徵是什麼呢？
- (4) 什麼樣的情況會讓你「閉口無言」呢？
- (5) 人有自由意志不犯罪嗎？

【現代台語漢字 2021 版】

^{3:9} 若按呢，咱猶太人豈有較贏外邦人？無！我已經有指責猶太人及外邦人攞受罪管轄。¹⁰ 抵照聖經所記載：攞無義人，連一個都無！¹¹ 無曉悟的人；攞無人尋求上帝。¹² 人攞背叛上帝，攞行迷路；攞無人做好事，連一個都無！¹³ 因的嚨喉親像開開的墓；因的嘴舌奸詐；因的嘴唇有毒蛇的毒。¹⁴ 因嘴內充滿惡毒咒詛。¹⁵ 因走真緊，急欲刮人流血；¹⁶ 因走過的路攞有毀滅悲慘。¹⁷ 平安的路因毋識，¹⁸ 對上帝，心無存敬畏。¹⁹ 今咱了解，律法一切的要求是對佇律法下的人講的，互人攞膾當辯解，互全世界攞受上帝審判。²⁰ 所以無人靠守律法的條文會互上帝宣判做義人；對律法，人才知什麼是罪。

【現代中文譯本 2019 版】

^{3:9} 那麼，我們猶太人比外邦人強嗎？沒有這回事！我已經指出，猶太人和外邦人同樣處在罪惡的權勢下。¹⁰ 正像聖經所說：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。¹¹ 沒有明智的人，也沒有尋求上帝的人。¹² 人人背離上帝，一齊走入歧途；沒有行善的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。¹³ 他們的喉嚨像敞開的墳墓；他們的舌頭儘說詭詐的話；蛇一般的毒氣從他們的嘴唇發出；¹⁴ 他們滿口惡毒和咒罵。¹⁵ 他們的腳奔跑如飛，到處傷害殘殺，¹⁶ 所到的地方留下破壞和悲慘的痕跡。¹⁷ 他們不知道有平安的路；¹⁸ 他們也不曉得敬畏上帝。¹⁹ 我們知道，法律的命令是向在法律下的人說的，為要全世界的人都伏在上帝的審判下，使人不能再有什麼藉口。²⁰ 因為沒有人能夠靠遵守法律得以在上帝面前被宣布為義。法律的效用不過使人知道自己有罪罷了。